

桐乡市文化产业发展现状及对策研究

潘敏芳

中共桐乡市委

近年来，浙江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文化产业发展，在 2017 年的省政府工作报告中就明确提出，将文化产业列入全省重点发展的“八大万亿产业”。在此背景下，桐乡市通过建立领导小组、制定三年规划、出台实施方案、设置专项扶持资金等举措，文化产业发展成效显著，2018 年入围全省 20 个文化产业专项资金重点扶持县（市）。但文化产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源优势转化不足、新旧动能转换不快、产业规模偏小、发展增速偏慢等问题也日益显现。为进一步促进文化产业发展，全面掌握梳理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的措施建议，笔者对此进行了深入调查研究。

一、优势及现状

桐乡市发展文化产业比较优势明显，通过深挖历史人文资源，巧借世界互联网大会永久举办地及长三角腹地区位优势，文化产业发展量质并举，发展势头良好。

1. 文化产业资源优势独一无二。

桐乡乌镇是世界互联网大会永久举办地，目前已成功举办六届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乌镇峰会辐射带动了“互联网+文化”、互联网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等文化产业快速发展。经过多年的培育，乌镇戏剧节、乌镇国际当代艺术邀请展、中国·濮院国际毛针织服装博览会、中国·濮院时尚周、中国·崇福皮草博览会等品牌展会已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桐乡还持续举办“子恺杯”全国漫画大展、丰子恺中外散文奖、茅盾文学新人奖、“徐肖冰杯”全国摄影大展等名人品牌活动，拥有国家 5A 级乌镇景区，濮院、崇福、石门古镇等文化资源，诞生了茅盾、丰子恺、木心等一大批名人巨匠。濮院是全国最大的羊毛衫集散中心，崇福是全球皮草生产贸易基地，轻工业基础雄厚，创意设计等文化产业发展土壤肥沃。桐乡还是全国文化模范市、中国民间艺术（漫画）之乡、中国书法之乡、中国摄影之乡、中国排舞之乡、中国文学之乡、中国武术之乡等。可以说，桐乡文化产业发展的资源优势在全市乃至全省、全国都十分突出。

2. 文化产业规模不断扩大。

2018 年，全市规上文化及特色产业（省标）企业数 111 家，实现文化及特色产业总产出 134.25 亿元，同比增长 3.0%；实现增加值 37.43 亿元，同比下降 5.3%，占 GDP 的比重为 4.1%，同比下降 0.79 个百分点。2019 年，全市规上文化及特色产业（省标）企业数达到 127 家，位列嘉兴各县市区首位；规上文化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38.07 亿元，同比增长 25.4%。2018 年，桐乡市成功入围全省 20 个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扶持县。

3. 文化产业结构逐步优化。

目前，全市已基本形成以文化制造业为基础，以互联网信息服务、文化旅游业为核心，以会展服务业、创意设计业、现代传媒影视业为重点的“2+3”特色文化产业体系。文化制造业以油墨、印刷、文化用品制造为主，培育形成了规上文化制造企

业 84 家；文化旅游业以乌镇景区为龙头，2019 年全市共接待国内外游客 2635.2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377.8 亿元，同比增长 16.3%；互联网信息服务产业以乌镇和开发区乌镇互联网产业园为核心，全市共引进互联网相关产业项目 1435 个；数字经济服务业发展迅速，截止到 2019 年底，全市共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 1950 家，其中制造业 318 家，服务业 1632 家，数字经济服务业主营业务收入达 7.98 亿元；会展服务业已建成乌镇互联网国际会展中心、互联网之光博览中心、乌镇大剧院、世界毛衫博览中心等场馆设施，除每年举办世界互联网大会外，还成功举办了中国·濮院国际毛衫针织服装博览会，承接了许多知名车企新车发布会、时装发布会、新产品新成果发布会等系列会务会展活动，每年举办各类会展活动达 1000 余场次；创意设计产业已建成濮院 320 创意广场、濮院首尔时尚设计中心、乌镇设计园、时尚针织和纤维智造研发中心，引进了韩国服装产业协会等国内外高端创意设计资源，在促进时尚制造产业转型升级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现代传媒影视业有浙江传媒华策电影产业园、CCTV 新影时空、中央新影桐乡园等影视综合项目，影视内容原创、影视人才教育培训、影视拍摄制作等业态呈现加速集聚态势。

4. 文化产业平台布局规划清晰。

产业发展规划先行，专门委托了省规划发展研究院编制了《桐乡市文化产业发展三年实施方案》，提出了着力构建“一核三极多点”的空间布局。“一核”是乌镇，重点发展互联网信息服务、文化旅游、会展服务等；“三极”指主城区、濮院镇和崇福镇，主城区重点发展互联网信息服务、现代传媒影视，濮院、崇福重点发展创意设计、文化旅游；“多点”指其他镇街，以文化旅游和传统文化制造业转型升级为发展重点。在实施方案中，明确了重点实施文化产业发展平台建设工程，着力打造“3311”文化产业发展平台，即 3 大文化类特色小镇（乌镇互联网小镇、桐乡毛衫时尚小镇和崇福时尚皮草小镇）、3 大文化产业园区（桐乡市文化创意产业园、乌镇互联网产业园和乌镇-石门旅游度假区）、1 批文化创意街区（乌镇互联网文化创意街区以及在建的濮院时尚创意街区、“崇德里”历史文化街区、洲泉宋氏古街等）、1 批众创空间（平安创客小镇、腾讯众创空间、凤岐茶社创客空间等），通过重点产业平台的建设，加快产业集聚发展。

5. 文化产业服务体系不断完善。

桐乡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文化产业发展，着力完善创业孵化、信息、金融、人才、产业政策等支撑服务体系，文化产业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在创业孵化方面，濮院 320 创意广场等公共服务平台推出了“保姆式”服务、“导师型”服务、“经纪人型”服务，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一站式、全过程服务；信息服务方面，乌镇指数、濮院指数定期发布，为企业提供最新行业资讯；金融服务方面，“互联网+”政府引导母基金、浙商乌镇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桐乡文化产业发展基金、金融服务中心等为文化产业创业者提供丰厚的资金支持；人才服务方面，浙江传媒学院桐乡校区、华策电影学院，构建了较为完善的文化产业人才引进培养体系；产业政策方面，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设立了每年 1000 万元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近年来，桐乡市文化产业快速发展，但也不同程度地存在思想上不够重视、文化产业规模偏小、发展速度不快、平台能级偏低等问题。

1. 思想认识上重视不够。

桐乡市文化产业整体起步晚，总量规模小，经济贡献度不高，全市上下对发展文化产业的思想认识和趋势研判总体不够到位，重视程度不高，有的还认为文化产业是花架子，没什么花头。虽然市里成立了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但具体工作只有宣传部下设的文产办 1-2 人在承担，工作力量严重不足。各个层面上对文化产业发展投入的人、财、物也是微乎其微。

2. 产业规模偏小、发展增速偏慢。

文化产业对经济发展的贡献度不高。2018 年文化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仅为 4.63%，比 2017 年的 4.93%有所下降，离支柱性产业的占比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全市文化产业企业总体规模不大，引领性的龙头企业较少。文化产业在拉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促进社会就业等方面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

3. 历史人文资源优势转化路径不够明晰。

桐乡作为世界互联网大会永久举办地，地处沪、苏、杭“金三角”中心，马家浜文化、良渚文化、运河文化、古镇文化、名人文化以及互联网文化交相辉映，文化产业发展优势明显。但在充分利用这一优势发展壮大文化产业方面效果不明显，文化资源开发利用不足，层次较低。

4. 文化产业平台建设滞后、产业集聚度不高。

桐乡虽然初步规划了“一核三极多点”的总体布局和“3311”文化产业发展平台体系，但各个平台大多停留在规划上、纸面上，真正付诸实施大力推进的还比较少，各大平台规划的主导产业也还未真正形成集聚。

5. 新旧动能转换有待加快。

从文化产业的产值构成看，油墨、印刷、文化用品制造等传统的文化制造业仍然占据主体地位，互联网信息服务、文化旅游、会展服务、创意设计、现代传媒影视等文化产业新业态还在培育中，其产值、增加值、营业收入等占比较小。互联网信息服务、文化旅游等业态企业数量增长较快，但大多规模较小、产值不高，产业集中度低，文化产业发展新动能仍处于培育期。随着生态环境保护、亩均产出等要求不断提高，传统文化制造业亟待转型升级，新动能培育亟待加快。

三、对策建议

1. 着力做强“3311”文化产业发展平台。

持续推进 3 个文化产业类特色小镇、3 个文化产业园、1 批文化创意街区、1 批众创空间建设，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优越的空间载体。提升各大平台的能级，将文化产业平台做大做强。着力打造集互联网会务会展、互联感知体验、智慧应用示范、互联网产业特色于一体的乌镇互联网小镇；着力打造集创意设计、材料开发、发布展示和旅游驱动为一体的国际时尚产业名镇和中国时尚第一镇；着力打造集时尚创意设计、品牌策划、展示展销、休闲旅游等于一体的时尚皮草特色小镇等。着力打造以高等教育、影视制作、版权交易、现代传媒、创意设计等文化产业为重点的桐乡市文化创意产业园；着力打造以“互联网+”智能制造和信息服务业为主导的乌镇互联网产业园（开发区数字经济小镇）；着力打造以运河古镇文化体验、休闲养生、文化创意等于一体的乌镇-石门旅游度假区等。着力做强省级乌镇互联网文化创意街区，打造濮院时尚创意街区、“崇德里”历史文化街区、洲泉宋氏古街等一批文化创意街区。着力做强平安创客小镇、腾讯众创空间、凤岐茶社创客空间等现有众创空间，打造毛衫皮草时尚设计、互联网信息服务、传媒影视、文化艺术创作等主题众创空间和孵化器，力争到 2021 年文化产业众创空间数量达到 10 个以上，总面积达到 20 万平方米以上。

2. 全面优化文化产业公共服务体系。

一是提升濮院 320 创意广场、濮院首尔时尚设计中心等产业公共平台，优化毛衫设计、品牌策划、文化传播、信息化软件开发、电子商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平台服务。二是提升乌镇互联网国际会展中心、互联网之光博览中心、乌镇大剧院、中国·濮院时尚服饰暨世界毛衫博览中心等会展服务平台以及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戏剧节、乌镇国际当代艺术邀请展、中国·濮院国际毛针织服装博览会、中国·濮院时尚周、中国·崇福皮草博览会等品牌展会，优化会展服务，打造具有国际知名度的展

会服务品牌。三是扩大乌镇智库、乌镇指数、濮院指数的影响力，搭建文化知识产权交易服务平台、桐乡文化 APP、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健全桐乡市文化产业协会、设计协会等功能，优化信息服务。四是构建“政府+银行+民间投资”的金融服务体系，发挥“互联网+”政府引导母基金、浙商乌镇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等作用，引进集聚文化产业创业投资机构，搭建文化产业项目和资本对接平台，优化金融服务。五是依托浙江传媒学院、华策电影学院、桐乡技师学院等，打造文化产业高端人才和技能型人才培养平台，创新人才共享模式，探索建立“文化产业人才飞地”，优化人才服务。

3. 切实加强文化产业招大育强。

按照“2+3”文化产业定位，着力推进华策电影产业园等 15 个重点项目建设。加大对规上文化企业的培育，力争到 2021 年底，培育规上文化企业 150 家以上，实现规上文化企业税收贡献 10 亿元以上。创新招商引资模式，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建立重点招商项目库，做到在建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重点推进会展招商、产业链招商、中介招商、网络招商、科技招商等。深化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重点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强化重大项目审批全程无偿代办服务制度，为文化产业项目落地提供从立项到竣工验收的全程代办服务，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开展文化产业领军型和高成长型企业认定，鼓励领军型企业强化自主创新，向规模化、品牌化发展，引导企业上市；鼓励中小微文化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制定成长型企业规模晋级奖励机制，培育细分行业“隐形冠军”；加大对文化产业初创型企业培育扶持，形成“种子-孵化-加速-产业化”四级孵化体系。

4. 加快完善文化产业发展政策体系。

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各级文化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高水平编制《桐乡市文化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融入长三角一体化首位战略，提出前瞻性的规划思路。充分整合发改、财政、科技、人社、农林、旅游等各部门政策资源，制定完善桐乡市扶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政策体系，明确扶持文化产业发展的资金、土地、税收、科技、人才等方面政策举措，打造具有竞争力的政策环境。

5. 不断强化文化产业发展要素保障。

建立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制定并完善管理办法，充分发挥桐乡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及浙江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引领作用，助力文化产业发展壮大。鼓励银行等金融机构加大对文化产业企业投融资扶持力度，帮助文化产业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拓宽直接融资渠道。围绕桐乡文化产业发展重点领域，坚持刚性引进与柔性引进并重原则，突出企业人才招引主体地位，强化文化产业领域人才引进和培养，完善各类文化产业人才在医疗、教育、住房、配偶就业、子女入学等方面的保障制度。加大低效利用土地的盘活利用和闲置土地的清理处置力度，制定出台《关于保护利用老旧工业厂房的若干指导意见》，支持文化单位利用工业厂房、仓储用房、传统商业街等存量房产或土地资源兴办文化产业。对符合重点文化产业发展导向的项目用地，给予优先保障。强化宣传引导。加大对文化产业相关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提升对文化产业发展重要意义的认识程度以及参与建设的能力，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开展政策方面的宣传，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